

股票代码：600795 股票简称：国电电力
债券代码：155522 债券简称：19 国电 01
债券代码：163327 债券简称：20 国电 01
债券代码：163551 债券简称：20 国电 02
债券代码：188139 债券简称：21 国电 01
债券代码：163880 债券简称：21 国电 S1
债券代码：188343 债券简称：21 国电 02

编号：临 2021-64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2021年9月17日、9月22日、9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。

●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国家能源集团）核实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公司股票于2021年9月17日、9月22日、9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》相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1. 经公司自查，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2.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国家能源集团核实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

除公司已对外披露的与国家能源集团进行资产置换项目外，国家能源集团不存在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并承诺至少未来3个月内不会策划涉及公司的上述重大事项；在上述异动期间，国家能源集团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；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3. 经公司自查，未发现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。

4. 经公司自查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，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已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5. 经公司核实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。

三、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，公司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9月24日